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颖川佳固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七年四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上海颖川佳固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颖川”）的主办券商，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要求，对上海颖川自挂牌以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结果汇报如下：

一、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2015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2015年12月16日，上海颖川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上海颖川此次股票发行对象公司股东及不超过35名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综合考虑认购数量、认购对象的类型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契合度，最终确定发行对象。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580,000股。本次定向发行为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3.79元，募集资金总额7,998,200.00元。本次定增实际发行普通股507,600股，实际募集资金6,999,804.00元。2015年12月23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海颖川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众会字（2015）第6215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已到账。上海颖川本次发行后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依法办理了相关备案手续，并于2015年12月30日取得备案函。

（2）2016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2016年6月6日，上海颖川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上海颖川此次股票发行对象公司股东及不超过35名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价格优先的原

则，综合考虑认购数量、认购对象的类型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契合度，最终确定发行对象。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520,000股。本次定向发行为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38元，募集资金总额7,997,600.00元。2016年6月24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海颖川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众会字（2016）第5167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已到账。上海颖川本次发行后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依法办理了相关备案手续，并于2016年7月12日取得备案函。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余额情况

上海颖川两次股票发行均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两次股票发行的收款账户均为上海颖川一般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账户号码：581516039700015

截至2016年9月，公司两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2016年8月16日公司第一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且经2016年9月6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按照制度严格执行，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体系，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的规定。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5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根据公司2015年12月1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出于战略发展需求，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项目研究开发及

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元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 2016 年 9 月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发生变更	是否履行必要的程序
项目研究开发及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银行贷款	4,523,616.0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476,188.00	否	
	其他	1,000,000.00	是	
合计		6,999,804.00		

注：公司第一次募集资金存在向实际控制人陈历耿支付1,000,000.00元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历耿出具了说明、提供了陈历耿的个人账户对账单，声明该笔款项系用于支付陈历耿于2015年代公司垫付的南昌一期劳务费（2015年合计付项炜明630,000.00元）及大庆项目劳务费（2015年付张仲宝500,000.00元）。

（2）2016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根据公司2016年5月20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扩大公司的技术研发及生产能力，为公司的路桥管养信息化平台升级研发、沥青冷再生基站建设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同时满足公司市场开拓及业务拓展需要，为公司发展提供充足的流动资金保障和支持；缓解公司经营资金的压力，使公司财务结构更趋稳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元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 2016 年 9 月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发生变更	是否履行必要的程序
扩大公司的技术研发及生产	偿还银行贷款	6,636,174.34	是	否

能力，为公司的路桥管养信息化平台升级研发、沥青冷再生基站建设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同时满足公司市场开拓及业务拓展需要，为公司发展提供充足的流动资金保障和支持	补充流动资金	1,361,425.66	否	
合计		7,997,600.00		

截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主要用于日常运营流动资金支出、偿还银行贷款的相关费用。

四、主办券商对上海颖川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中信建投证券获取了上海颖川涉及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银行账户的银行对账单，并对各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抽查，取得资金使用对应的财务凭证、合同、发票、付款凭证及付款审批等文件，获取并查阅了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查阅了上海颖川披露的发行文件及定期报告，对上海颖川实际控制人进行了访谈，中信建投证券对上海颖川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主办券商认为：

1、上海颖川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经项目小组核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海颖川两次股票发行募集的 14,997,404.00 元募集资金中，有 9,649,089.34 元在未经董事会批准的情况下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并未严格按照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发生了募集资金使用变更事项。公司定期报告、日常公告等公告未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的事项，主办券商会督促公司后续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2、上海颖川已按照全国股转系统的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所述，中信建投证券认为，截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在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除此之外，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的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的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的情况。

公司未来应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存储、使用、监管募集资金。杜绝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行为。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颖川佳固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历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